



预算代码： 436

单位名称： 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我县的市场监管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落实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不动摇，坚持带好队伍、管好队伍不动摇，运用行政与法律手段，对市场经营主体及市场行为进行行政指导、监督管理。建立和维护市场秩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坚持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目标不动摇，深入实施食品药品安全战略，落实“四个最严”和“四有两责”工作要求，不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面提高监管效能，进一步提升全县食品药品安全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努力奋斗。

- (一) 市场主体监督管理
- (二) 市场诚信经营意识和规范网络交易管理
- (三)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
- (四) 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行为
- (五) 指导全县商标管理工作
- (六) 开展全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 (七) 规范网络交易管理
- (八) 计量管理
- (九)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 (十) 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建设

- (十一) 加强食品药品全过程监管
- (十二) 加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 (十三) 严惩食品药品违法犯罪行为
- (十四)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防控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08.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45.29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745.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745.29	<b>总计</b>	62	1,745.2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孟村回族自治县  
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5.29	1,745.29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408.58	1,408.58					
20138	市场监督 管理事务	1,408.58	1,408.58					
2013801	行政运行	1,122.64	1,122.64					
20138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50.94	150.94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48.00	48.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10.00					
2013815	质量安全 监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10.00	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 事务	57.00	57.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67.12	167.1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60.08	160.08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7.06	27.0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133.02	133.02					

	缴费支出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7.04	7.0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14	3.1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90	3.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2	7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2	7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2	74.0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00	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57	8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57	8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57	8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孟村回族自治县

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5.29	1,449.35	295.94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408.58	1,122.64	285.94			
20138	市场监督 管理事务	1,408.58	1,122.64	285.94			
2013801	行政运行	1,122.64	1,122.64				
20138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50.94		150.94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48.00		48.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10.00			
2013815	质量安全 监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10.00		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 事务	57.00		57.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67.12	167.1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60.08	160.08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7.06	27.0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33.02	133.02				
20827	财政对其	7.04	7.04				

	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14	3.1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90	3.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2	7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2	7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2	74.0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00		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57	8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57	8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57	8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4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08.58	1,408.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12	16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4.02	7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0.00	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5.57	8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45.2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745.29	1,745.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745.29	<b>总计</b>	64	1,745.29	1,74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

编制部门（单位）：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45.29	1,449.35	295.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8.58	1,122.64	285.9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08.58	1,122.64	285.94
2013801	行政运行	1,122.64	1,122.6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94		150.9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8.00		48.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1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7.00		5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2	16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6	27.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02	133.0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7.04	7.0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14	3.1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90	3.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2	7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2	7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2	74.0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00		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57	8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57	8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57	8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1.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0.32	30201	办公费	21.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7.3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0.3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4.0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0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02	30208	取暖费	8.5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5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7.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9.1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8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54.16	公用经费合计					9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  
督管理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孟村回  
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  
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45.2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57.3万元，增长1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法力度加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45.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45.2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45.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9.35万元，占83.04%；项目支出295.94万元，占16.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5.29万元，比上年增加257.3万元，增长14.7%，主要是本年度执法力度加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增加；本年支出1,745.29万元，比



上年增加 257.3 万元，增长 14.7%，主要是本年度执法力度加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5.29万元,比上年增加257.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执法力度加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745.29万元，比上年增加257.3万元，增长14.7%，主要是本年度执法力度加大，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9%，比年初预算减少19.6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经费得到了有效控制；本年支出1,74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9%，比年初预算减少19.6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我局认真落实中

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经费得到了有效控制。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9%，比年初预算减少19.6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经费得到了有效控制；本年支出1,74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9%，比年初预算减少19.6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经费得到了有效控制。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45.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08.58 万元，占 80.71%；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

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7.12 万元，占 9.58%；卫生健康（类）支出 74.02 万元，占 4.24%；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10 万元，占 0.57%；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85.57 万元，占 4.9%；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9.3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54.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5.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4 万元,支出决算 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车辆,本年度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车辆,本年度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4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8.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5.1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法力度加大，支出增加。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为购置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95.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工业产品检测”“日常监管专项”等 1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5.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日常监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未发现问题。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工业产品检测项目及日常监管专项项目等 1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日常监管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日常监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50 万元；完成 100%等。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日常监管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质量指标	检验检测设备达标率	检验检测设备达标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00	≤	90	批	1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经济发展		10.00	≤	90	批	1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值%	生态效益提升值%		10.00	≤	90	批	10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能力增强	业务能力增强		10.00	≤	90	批	1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lt;10分,“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



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 执行数为 1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 10 万元; 完成 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完工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按总成本控制	按总成本控制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宣传绿色生产方式	宣传绿色生产方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资金全部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 沧州市专利权质押融资项目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沧州市专利权质押融资项目绩效自评

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沧州市专利权质押融资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专利供需数据库服务平台,从专利所属技术领域,专利技术功效,专利对应				已完成				100.00		
	专利运营数据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并定期更新汇总,专利供需数据不少于6000件,				已完成				100.00		
	通过项目实施,在2023年新促成专利转让、许可、作价入股数量在30件以上。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个数(个)	支持项目个数(个)	10.00	=	1	家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审计、绩效评价通过率	审计、绩效评价通过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程全部目标及时完成	工程全部目标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之前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10	万元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力提升率	能力提升率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案件涉及金额	相关案件涉及金额	20.00	≥	10	%	100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8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一致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4) 市场监管专项补助资金冀财行[2021]111号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监管专项补

助资金冀财行[2021]111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3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补助资金冀财行【2021】项目款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市场监管专项补助					已完成				100.00	
用于市场监管专项补助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完工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运行保障成本	运行保障成本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值率	项目实施后生态效益增值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水平	服务全省交通运输职工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偏离程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5) 劳务费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1.424922万元，执行数为31.4249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31.424922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1.424922	到位数	31.424922	执行数	31.42492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1.424922	其中:财政资金	31.424922	其中:财政资金	31.42492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年度服务部门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工作计划完成比例	按工作计划完成比例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费用	人均费用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6) 五项检测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五项检测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7万元，执行数为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57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五项检测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7.000000	到位数	57.000000	执行数	5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7.00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基层的示范效应	服务基层的示范效应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值%	生态效益提升值%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办理率	业务办理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7) 药品安全监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药品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药品监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他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药品安全用药知识普及	药品安全用药知识普及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案件涉及金额	相关案件涉及金额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产品安全工作支持率	产品安全工作支持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效果	项目建成效果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8) 提前下达 2023 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

财行[2022]104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冀财行[2022]10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5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实际发生成本	实际发生成本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创新工作完成率	创新工作完成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测能力	监测测能力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资金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依序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如果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主体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 万元；完成 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		项目款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完工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节约	成本节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案件流程合规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值%	生态效益提升值%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率	设备使用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收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10) 工业产品检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工业产品检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20 万元；完成 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工业产品检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实施进度	实施进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编印费	编印费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利用率	成本利用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管理能力提升	社会组织管理能力提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	生态效益提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率	设备使用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质量安全监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0 万元；完成 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查出问题整改率	查出问题整改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采购时效完成率	采购时效完成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率	政府采购节支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服务	提供优质服务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	生态效益提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办理率	业务办理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2) 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7.4万元，执行数为3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37.4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运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9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400000	到位数		37.400000	执行数		37.4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4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校准数量	设备校准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	预算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提升%	经济效益提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理效率	案件处理效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值%	生态效益提升值%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期使用性	长期使用性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13) 制服装备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制服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1164万元，执行数为32.11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32.1164万元；完成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制服装备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6001-河北省孟村回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116400	到位数	32.116400	执行数	32.116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2.1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32.1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32.116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校准数量	设备校准数量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	预算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提升%	经济效益提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理效率	案件处理效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	生态效益提升%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长期使用性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10.00	≤	90	批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肖静仪			联系电话:	676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3.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